

# 城固县城市管理局

##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文件要求以及县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，现将我局 2023 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**2023 年，县城市管理局按照中、省、市、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先后通过学习强国、文化艺术报、汉中日报、城固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、城固党建、城固发布、城固县城市管理局微信公众号等媒体网站平台共计主动公开信息 108 条，主要内容包括城市管理工作动态、队伍建设、党风廉政建设等。

**（二）申请公开情况。**2023 年度我局未收到和处理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办理事项。

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**确定局属各单位、驻镇执法大（中）队、机关各科室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、科室信息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并明确信息员作为直接责任人，切实担负起信息收集、撰稿、整理、报送职责，将信息宣传与业务工作有机结合，同部署、同落实。

**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**城固县城市管理局微信公众号自开始

运营截至 2023 年年底发布推文 207 篇、关注人数 478 人，发布内容为最新政策、法律法规、工作动态、安全常识等。

**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**一是严格审批程序。上报到县委、县政府的信息以及对外媒体公开的信息必须由分管领导审核，对重大紧急敏感信息，由局主要领导亲自审核把关。二是加强对信息员的教育培训。通过以老带新、专题培训、座谈研讨、外派学习等多种形式，全面提高信息工作的综合素质和技能。三是实行信息工作情况定期通报制度，每月统计通报在省、市、县级媒体或报刊上信息报送采用数量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5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2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20.9124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	
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证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问题：一是对政务公开工作认识不到位，重视程度还不够，工作的主要着力点在城市管理等业务工作上；二是公开程度还不够，主动信息公开深度还有待提升。

2024年，我局将认真落实县委、县政府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继续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落实，不断规范工作程序，创新工作方式，着重从以下三个方面改进：一是调动全员的信息工作积极性，提高政务工作人员信息公开的意识和水平；二是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障措施，加强监督、检查及考核工作；三是拓展信息公开渠道，充分利用广播电视、网络等传统和新媒体对城市管理工作实效动态进行公开，让更多群众了解城市管理工作、支持城市管理工作、参与城市管理工作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，无其他事项需要报告。

城固县城市管理局

2024年1月30日